



近代经济生活系列

流民史话

A Brief History of Vagrants in China

油子华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近代经济生活系列

流民史话

A Brief History of Vagrants in China

池子华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流民史话/池子华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1. 5

(中国史话)

ISBN 978 - 7 - 5097 - 1955 - 8

I. ①流… II. ①池… III. ①流动人口 - 研究 - 中国 - 近代 IV. ①C924. 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75978 号

“十二五”国家重点出版规划项目

中国史话·近代经济生活系列

流民史话

著 者 / 池子华

出 版 人 / 谢寿光

总 编 辑 / 邹东涛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人文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59367215

电子信箱 / renwen@ssap.cn

责任编辑 / 赵晶华 东 玲

责任校对 / 李 睿

责任印制 / 郭 妍 岳 阳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mm × 1194mm 1/32 印张 / 5.75

版 次 /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字数 / 104 千字

印 次 /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1955 - 8

定 价 / 15.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国史话》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陈奎元

副 主 任 武 寅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卜宪群 王 巍 刘庆柱

步 平 张顺洪 张海鹏

陈祖武 陈高华 林甘泉

耿云志 廖学盛



◎池子华

作者小传

池子华，1961年生，安徽涡阳县人。1985年本科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历史系。1991年考入南京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师从著名历史学家茅家琦教授、方之光教授治中国近现代史。1995年12月任安徽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1996年7月任河北大学历史系教授。现任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苏州大学中国农村城镇化研究中心、华中师范大学中国近代史研究所、南京大学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上海师范大学近代中国社会研究中心、阜阳师范学院皖北文化研究中心兼职教授，苏州大学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红十字运动研究中心主任、历史所所长。出版专著有：《中国近代流民》、《张乐行评传》、《晚清枭雄苗沛霖》、《中国流民史：近代卷》、《流民问题与社会控制》、《红十字与近代中国》、《农民工与近代社会变迁》、《旷世名相曾国藩》、《咸丰十一年》等。

《中国史话》主要编辑 出版发行人

总 策 划	谢 寿 光	王 正	
执行策划	杨 群	徐 思 彦	宋 月 华
	梁 艳 玲	刘 晖 春	张 国 春
统 筹	黄 丹	宋 淑 洁	
设计总监	孙 元 明		
市场推广	蔡 继 辉	刘 德 顺	李 丽 丽
责任印制	郭 妍	岳 阳	

目 录

一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	1
1. 流民种种	1
2. 哀哉，中国古代流民	3
3. 近代“恒河之沙”	12
二 为什么流亡	19
1. 社会的转型	19
2. 生产条件的恶化	29
3. 土匪、军队和饥谨	37
4. 习惯成自然	45
三 流向何方	51
1. 从农村到城市	51
2. 走不出的黄土地	56
3. 江南行	60
4. 漂洋过海	65
四 无奈的选择	70
1. 乞丐漂流记	70

2. “跑东洋”	79
3. 当兵吃粮	87
4. 千百成群的盐贩子	91
五 多元复杂的影响	98
1. 流民进城的是是非非	98
2. “逃脱农村”的弊与利	106
3. 相煎何太急——“湖田案”纪实	111
4. 流民与“盗匪世界”	119
六 调节与控制	127
1. 在“振兴实业”的口号下推广“工艺”	127
2. 土地！土地！	134
3. 农村工业化之梦	140
4. 重工派的理想	146
结语：生活的曙光	152
参考书目	159

一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



流民种种

有一首歌唱道：“不要问我从哪里来，我的故乡在远方。为什么流浪，流浪远方，流浪……”这几句歌词，用在我们所说的话题——“流民”上看来挺合适。

流民不仅当代有，古代、近代也司空见惯。奉献给读者的这本小书，叙说的是近代中国的流民。

这里，首先应弄清什么是“流民”。

从字面上讲，“流”是流亡、流浪、流动的意思，“民”则有广义、狭义之分。广义的“民”包括士（文人）、农（农民）、工（手工业者及工人）、商（商人）“四民”；狭义的“民”专指依靠土地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人口，即农民。“流民”的“民”，取其狭义。由此我们可以说，在封建农业时代，“流民”是指丧失土地而无所依归的人群。这样界定比较笼统，而且远不是“流民”意义的全部。如二十四史中有一部《明史》，即把因饥荒年岁或兵灾而逃亡他乡者称为“流民”；清代的杨景仁也说，“流民者，饥民也”；又

据 1906 年 11 月 17 日的《时报》载，山东黄河沿岸一带，土地贫瘠，经常闹水灾，每到冬天，这里的农民便结队四出求乞，人多称之为“流民”。就是说，“流民”还包括灾民和四出求乞的乞丐。由于近代历史条件较之古代发生重大变化，所以“流民”的意义还要宽泛些，即包括了因城市近代化的吸力以及自然经济的解体所产生的推力而盲目流入城市谋生的农民。综合起来，所谓“流民”，其涵义有这么四个方面：

丧失土地而无所依归的农民；

因饥荒年岁或躲避战乱而流亡他乡的农民；

四出乞讨的农民；

因自然经济解体的推力和城市近代化的吸力而盲目流入城市谋生的农民，尽管他们有的可能还保有小块土地。

其中，前三个方面与“古代流民”没有本质性的区别，只有第四个方面才使流民具有“近代”色彩。本书中的“近代流民”一词，有时特别点明其属性，有时比较笼统，可据此做出判断。通常情况下，“近代”即“近代时期”，指时间概念而言，这是要加以说明的。上述几个方面可能有交叉，但无关紧要。

根据以上界定，“流民”与近代常用语“农民离村”并没有重大差别。至于“流民”与“游民”、“移民”、“流动人口”之间的关系，在此也附带做些区分。

“游民”一般指混迹于城市乡村、无固定职业的流动人口。其主要成分有失去土地无以谋生的农民，有失去职业的工人，有散兵游勇，有游手好闲之徒等。

显而易见，“流民”并不能等同于“游民”。“游民”涉及的面比较宽，“流民”只是“游民”的一个主要来源。但两者关系至为密切，所以1935年出版的《益世报》上，就出现了“游手好闲的流民”这样的话。实际上，“流民”可以说是“游民”的前身，其转化的条件是“流民”没能找到营生的门径。由于从“流民”到“游民”之间，没有明确的界线，史料和著述中常常混为一谈，也是可以理解的。

“移民”，指一定数量的人口由于政治、军事、经济以及自然条件等方面的因素，永久地或暂时地从一个区域移往另一个区域，以改变自身所处的社会境地或获得更多生活资料或更为满意的生存环境。移民有“自发移民”的说法，所谓“自发移民”，就是“流民”了，也就是现在所说的“盲流”。

“流动人口”，通常指城市中非常住人口，包括到该城市游览、办事、出席会议、探亲访友或途经作短暂停留以及从事短期、季节性工作（如建筑施工）等的外地人口。就是说，“流民”也是“流动人口”的一种。

“流民”的涵义弄清了，接下来转入我们要说的话题。



哀哉，中国古代流民

要清晰再现近代流民的情状，还应该稍费笔墨，对中国古代流民做一扫描，这样读者就不会对近代流

民的述说感到太突然。

在古代中国，流民现象一向被视为社会“病态”，这种认识实际上在近代也很普遍。原因似乎很简单。原来，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中国的传统文化“五谷文化”就深深根植于这块“乡土”之中。五谷文化的特点是世代定居，就是“安土重迁”，世代定居是常态，迁移流动是变态。流民现象，与古代中国安土重迁的文化传统背道而驰，理所当然的是“病态”。这样说来，显得过于粗率。我们不妨沿着历史的轨迹，去寻寻“根”。

学过中国古代史的人都知道，从奴隶制时代的中、后期起，中国的生产方式就由“迁移农业”逐步转变为定耕农业。人们结束了漂泊不定的迁移流动生涯而定居下来，从事农业生产。进入封建社会，迁移农业差不多成了历史的陈迹，定耕农业占据了绝对优势，人们也随之在一个地方永久性地居住下来。这一转变的完成，首先是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其次也由于人口的增殖和人口密度的加大。随着地理空间越来越充分地被人们占有，“迁移农业”赖以进行的自然基础也就不复存在了。伴随着这种种变化，中国社会经济结构的主要形态也由西周时期以井田制为基础的领主经济转变为战国以后以土地私人占有和自由买卖为基础的地主经济，在这种封建地主土地私有制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个体小生产农业成为中国古代基本的生产方式。

在这种生产方式下，土地成了社会最基本的生产资料。“土，吐含万物”，农民各种生活所需，直接、

间接都要从土地上获得，这是他们安身立命之本。同时，土地与其他财富不一样，它用不着担心被抢劫、偷盗、焚毁和损坏，既可生利，又容易保管，是一种最可靠的财富，并成为各种财富的最后归宿。

土地对农民如此重要，农民和土地之间自然存在着特有的“亲缘关系”。1911年，美国威士康辛大学的一位农业学家金（King）曾在中国、日本调查农业，写了一本《五十个世纪的农民》，以土地为基础，对中国文化作了一番描述，说中国人像是整个生态平衡里的一环。这个循环就是人和土的循环。人从土里出生，食物取之于土，泻物还之于土；一生结束，又回到土地。一代又一代，周而复始，靠着这个自然循环，人类在这块土地上生活了五千年。

“有土斯有财”。没有土地，农民将无以为生。正因为如此，农民对土地有着深深的依恋之情。对一个农民来说，没有比丧失土地的打击更严重的了。那块生养他的土地，无论是多么贫瘠荒凉，在他们的心目中总是世界上最美好、最神圣的地方；只要有一线生机，他们绝不会离开。有些人宁愿饿死，也不愿抛别故土。人和土地，或者说劳动者和生产资料，如此紧密地结合在一起，这在其他生产方式下是少见的。正是这种“恋土”，还有“重农抑商”的政策，强化中国农民“安土重迁”的特性。“生于斯，长于斯，终老于斯”，就是这种特性的绝妙注脚。有一位名叫刻塞令（Count Keyserling）的哲学家，在中国内地乡村进行考察后，写了一本《一位哲学家的旅行日记》（*Travel*

Diary of a Philosopher)，对这种特征，也可以说是中国的国民性，作了生动的描述，读来颇耐人寻味。他说，中国的人民，无论是生还是死，都不肯轻易离开祖遗的田地一步。照他们的行为看来，正仿佛人是属于土的，并非土属于人了；而且，他们那种死守家园的固执情形，也好像他们的土地始终不肯放他们离开。他们无论人口怎样增多着，总是居留原处，利用加倍的劳动，来苛索自然所赐的吝啬的礼物；等到死后，他们回到母胎——土地，更永久地继续住在那里……他们以为土地在显露着他们祖先的精神，更以为对他们勤劳的报答和怠惰的谴责，都在他们祖先的掌握之下。所以这些祖遗的土地，既是他们的历史，更是他们的备忘录。

中国古代农民是属于土的，土生土长，长出了中国历史，也长出了中国传统文化。

万物土中生，离土活不成。

田地是活宝，人人少不了。

田地是黄金，有了才松心。

这些发自农民内心的质朴语言，正可见土地在农民心目中的神圣地位。在民间神灵的崇拜中，“土地神”因此成了农民心目中最亲切的神。往昔在汉族聚居的地方，几乎找不到没有土地庙的村落。庙里的偶像，衣冠简朴，成双成对，以至家室齐全，老幼满堂。这些塑像，正象征着农民执著地扎根于乡土的心态。

对统治者而言，农民能“安居”、“乐业”，当然有利于他的统治。于是“无旷土”（没有荒废的土地）、“无闲民”（没有流民）成了盛世的象征。

事实上，农民和土地的“亲缘关系”经常被割断，于是流民现象发生了。

说到古代流民，我们不由自主地想到元朝人张养浩的《哀流民操》：

哀哉流民，为鬼非鬼，为人非人。哀哉流民，男子无缁（音 yùn）袍，妇女无完裙。哀哉流民，剥树食其皮，掘草食其根。哀哉流民，昼行绝烟火，夜宿依星辰。哀哉流民，父不子厥子，子不亲厥亲。哀哉流民，言辞不忍听，号泣不忍闻。哀哉流民，朝不敢保夕，暮不敢保辰。哀哉流民，死者已满路，生者与鬼邻。哀哉流民，一女易斗粟，一儿钱数文。哀哉流民，甚至不得将，割爱委路尘。哀哉流民，何时天雨粟，使汝俱生存。哀哉流民！

这段文字，将流民衣衫褴褛、忍饥流离、卖儿卖女、妻离子散的悲惨境况，描绘得淋漓尽致。

流民可哀，流民可悲，流民可泣，流民经常的大量的存在，使中国诗词文人赋出几多《哀流民》、《流民叹》之类的咏叹调。

流民问题是古代中国的老大难问题。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曾经孕育了多少流民，谁也无法精确统计，但“数万”、“数十万”乃至“数百万”等笼而统之的

记载，却不绝于史籍。如唐末政散民流，户部版籍（户籍），仅存虚名；元代，流民常达全体居民的 $\frac{1}{3}$ 以上；明代，在全国的 6000 万在籍人口中，至少约有 600 万人成为流民。流民问题的严重性可以想见。

农民和土地，或者说劳动者和劳动对象的分离，完全出于无奈。无奈之民，流离逃亡，奔走异乡，当然有不得已之由，值得注意的有以下几个方面：

其一，土地兼并。这是封建土地所有制无法治愈的一个痼疾。只要土地私有制存在，土地兼并的狂潮就无法遏制。如西汉成帝时，地主官僚大占良田，丞相张禹就掠买田地达 400 顷；商人秦杨田甲一州。佛寺、道观也广占田地，侵损百姓，如唐代有“十分天下之财而佛有七八”之语。地主、官僚、贵族、商人、高利贷者相互勾结，肆行兼并，以致富者田连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大量农民破产失业，要么沦为佃户，要么背井离乡，“富户侵占民田，以致贫者流离转徙”，就揭示了土地兼并与农民远走他乡之间的关系。

其二，沉重的赋役负担。中国古代农民的负担一般很重，如西汉赋税就田租一项而言，还是比较轻的，但人口税相当重，小农地少人多，往往力不能胜。至于徭役，更使农民不堪重负。据估计，五口之家，起码有两人须服徭役。服役的地方，近的数千里，远的过万里，农桑失时，迫使自耕农破产流亡。唐后期，法令不一，赋敛不时；元朝科差、税粮、杂泛等项，压得农民透不过气来，在这种情况下，全家只好相聚商量对策：“今日尚矣，明日将如何矣？吾血肉不堪以

充赋税，吾老幼不足以供赁佣，与其闭口而死，曷若苟延岁月以逃！”大意是，挨过今天，明天怎么办？赋税奇重，自身力疲不支，老幼难耐役使，与其重迫而死，还不如逃往他乡。这番话，说出了封建国家苛政暴敛与农民逃亡之间的关系。

在部分自耕农民破产流亡后，历代统治者为确保其经济利益，往往采取“摊逃”政策，即将流亡农民的赋役负担转嫁到尚未破产逃亡者身上。西汉“后（逃）亡者为先亡者服事”；唐末“凡十家之内，大半逃亡，亦须五家摊税”；元代“在户替代逃户差发”，以及明代的“陪纳”，都是这种情况的具体反映。农民不堪重负，未逃亡的农民也被迫走上逃亡之路。于是，流民愈多则自耕农负担愈重，自耕农负担愈重则流民愈众，流民问题愈严重，形成一个恶性循环。

其三，天灾人祸。中国的农家经济本来极其脆弱，经不起天灾人祸的打击，然而，古代中国偏偏是一个灾荒频仍、战乱纷起的国度。以灾害论，水、旱、虫、风、雪、霜、雷、雹、地震等自然灾害，重复摧残脆弱的农家经济，每遇灾荒，农民流离死散，形成一股又一股的流民潮。据已故著名经济史学家傅筑夫先生统计，自公元前 206 年（汉高祖元年）起，至公元 1644 年（明崇祯十七年）止，一千八百五十年间重灾年份竟有一千二百四十二年之多。天灾可以说是古代中国农民“流散道路”的强劲推力。至于人祸，特别是兵燹（音 xiǎn）代代有之，年复一年，战火不息。为逃避战乱，农民不得不流离四散。如西晋末年因永